

地球与环境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8〕5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9〕2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8〕14 号)、《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 号)等文件精神,《安徽理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的要求,为切实做好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结合我院学科特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领导

(一) 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各项工作。成员如下:

组 长:张平松

副组长:吴荣新 0554-6668707, 13721137705

成 员:张平松、盛鹏飞、吴基文、金德、宋晓梅、吴荣新、陈孝杨、徐宏杰、鲁海峰、
范廷玉、陈要平

秘 书:杨柳荫

(二) 复试小组

根据我院硕士点分布情况,成立地质学科、环境学科复试小组。

(1) 地质学科复试小组

组长:鲁海峰

成员:地质学科硕士生导师,不少于 5 人,具有副教授以及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

(2) 环境学科复试小组

组长:范廷玉

成员:环境学科硕士生导师,不少于 5 人,具有副教授以及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

复试前由各组长召集会议,对复试导师培训,使导师了解政策、熟悉规则、掌握方法。

二、调剂复试

1、校内调剂:生源不足的专业接收相近专业调剂;一级学科生源充足,二级学科生源不足,应在一级学科内调整;相同学科学术学位生源充足,专业学位生源不足,应从本学科学术学位中调剂。

2、校外调剂:第一志愿生源不足校内没有相关生源的专业,可接收校外调剂。根据调剂

考生的学业情况，综合考虑初试成绩及科目、报考学校及专业、本科专业、培养潜质等因素决定是否同意调剂考生参加复试。

3、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和拟调入专业的复试分数线；考生初试科目须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具体均按《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调剂政策规定要求执行。

4、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校外的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校内的调剂考生，调剂复试工作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http://yz.chsi.com.cn> 或 <http://yz.chsi.cn>）。未通过该调剂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三、报到和资格审查

（一）复试报到

接到我校复试通知的考生，需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复试确认。考生按时到学院报到，提交有关材料并网上缴费（具体方式在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另行通知），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复试。

第一志愿达线考生（含推免生）由学院通知；调剂考生需在中国研招网“调剂系统”及时回复由学校研招办发送的复试通知。进入复试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对外公布。

（二）资格审查

考生在复试期间须携带以下材料到报考学院进行资格审查。各学院指定专人负责，严格把关，对考生的材料原件及报考资格进行认真审查。

①《安徽理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政审表》填写完善盖章；

②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 2 份复印件；

③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初试准考证；

④应届生：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⑤2 寸近期免冠照片 2 张；

⑥考生本人认为有必要的其它材料（如各类获奖材料等）。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除上述材料外，还应出示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资格审查后，学院留存《安徽理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政审表》原件，其他材料

复试前统一交送至研招办复审、留存备查。不论是否录取，所交材料一律不予退还。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对弄虚作假者，取消其复试、录取资格。

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如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退役后的考生，三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生招生考试，享受初试总分加 10 分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政策。符合条件的考生请于 3 月 22 日前持相关证明和证件向研招办提出申请。

三、复试内容、方式

复试包括三方面内容：笔试、外语水平测试、综合面试、体检及心理测试。

（一）笔试

笔试分为复试科目和加试科目，详见招生简章，加试内容不得与初试及专业课复试科目相同。复试科目 1 门，满分 100 分，时间 2 小时，成绩记入复试总成绩；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2 门，满分均为 100 分，时间 3 小时，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任一门加试科目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另需加试数学考生需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二）外语水平测试

学院自行组织外语水平测试，测试考生的听力、阅读、翻译、语言表达等方面的能力，总成绩 100 分，计入复试总成绩。由学院组织统一笔试，考试时间 30 分钟。

（三）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由学院按照学校统一规范要求组织。每个面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具有副教授以上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各专业面试小组秘书作面试情况记录，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等要交招生学院集中统一保管，面试结束后填写《安徽理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情况表》。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计入复试总成绩。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复试面试全过程录音录像。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与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属同一层次、不同类型。按照“分类复试、分别进行、各有侧重”的要求进行，更加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的考查；同时还应注重对考生兴趣、爱好、特长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考查。

推荐免试生和往年申请保留入学资格考生，已参加过复试的，不再参加本次复试。

（四）体检及心理测试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进行体检，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为方便考生，复试期间学校不组织体检（录取进校后统一参加体检复查），考生可自带近期二级甲等或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如因时间仓促未能完成体检的，可于复试后尽快在二甲及以上医院体检，将体检结果交寄至报考学院）。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心理测试具体安排待确定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四、考生总成绩计算

（一）复试总成绩

复试时专业知识笔试成绩、外语水平测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按 4: 3: 3 的权重计算复试总成绩，复试总成绩满分 100 分。

（二）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

总成绩 = (初试总成绩/5) × 0.6 + 复试总成绩 × 0.4。

各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择优确定拟录取候选人名单，并同时确定拟录取类别。

五、复试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内容	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学院报到和资格审查(第一志愿、推免生、调剂生)	3月25日上午,8:00; 下午 13:30-18:00	静远楼一楼大厅	杨柳荫	15755405240
专业笔试、外语水平测试 (地质学科、环境学科)	3月26日上午 8:30-11:30	静远楼二楼 202 教室	杨柳荫 张贺海	15755405240 13855426995
同等学力加试(两门课) 以及加试数学	确定后由学院 通知到考生	确定后由学院 通知到考生	杨柳荫	15755405240
综合面试 (地质学科)	3月26日下午 13:00-18:30	静远楼四楼 B406 候场、静远楼四楼 B408 会议室面试	鲁海峰	13625547128
综合面试 (环境学科)	3月26日下午 13:00-18:30	静远楼四楼 B406 候场、静远楼四楼 B414 会议室面试	范廷玉	15956655807
心理测试	3月25~27日	心理测试具体安排待确定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体检	3月25~27日	体检办法按照学校通知的体检办法进行，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上报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

复试结束后，学院召开复试领导小组专门会议，集体讨论并研究确定各专业、各类型的拟录取研究生名单，于3月29日上午11:30前上报复试结果和《安徽理工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情况表》、《安徽理工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拟录取情况汇总表》等材料。

七、录取

学院按照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开展录取工作，录取人数不得超过下达的招生规模。分别确定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

各专业（领域）按照总成绩排序，第一志愿和校外调剂考生分列，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的按初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综合面试平均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加试科目考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相关事项

1、复试期间，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坚决抵制不正之风，做到工作程序公开、录取标准公开。凡有直系亲属参加复试的人员，不得参加与复试及录取有关的工作。

2、录取信息公示与公开。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统一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3、《安徽理工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政审表》等相关表格，可在研究生院-招生工作（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硕士栏目下载。

4、本办法未尽说明以《安徽理工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文件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协商解决。

九、咨询、申诉及监督联系方式

1、相关事宜咨询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0554-6609441、6668707 地球与环境学院，0554-6668749（研招办）；

邮箱：yangliuyin2016@163.com；

地址：安徽淮南泰丰大街168号安徽理工大学地球与环境学院杨老师收（232001）。

2、申诉及监督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4-6668461（监察处）；0554-6668749（研招办）；

邮箱：jchc@aust.edu.cn（监察处）；yjszb@aust.edu.cn（研招办）；

地址：安徽淮南市泰丰大街168号安徽理工大学研究生院（232001）。

安徽理工大学地球与环境学院

2019年3月21日